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会议无否决议案的情况
2. 本次会议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1月10日下午在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参加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4名，代表股份2,356,413,688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.1933%，其中：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名，代表股份2,257,405,847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.9163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54名，代表股份99,007,841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2770%。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59名，代表股份102,745,611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.3630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，董事长耿建明先生因公出差，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刘山先生主持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计名投票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,348,597,9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83%；反对 7,814,1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16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94,929,8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3931%；反对 7,814,1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6053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属于公司与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荣盛建设”）之间的关联交易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。具体如下：

关联股东名称	存在的关联交易	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（股）	回避表决情况
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荣盛建设和公司的控股股东	1,337,920,043	回避表决
荣盛建设	关联方本身	318,558,034	回避表决
耿建明	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荣盛建设董事	560,000,000	回避表决
刘山	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	15,000,000	回避表决
邹家立	荣盛建设董事	22,190,000	回避表决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2,335,6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10%；反对 408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75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102,335,61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010%；反对 408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975%；弃权 1,6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河北中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,348,597,9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83%；反对 7,814,1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16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94,929,8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3931%；反对 7,814,1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6053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廊坊佳立建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,348,597,9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683%；反对 7,814,11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16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94,929,8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3931%；反对 7,814,11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.6053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。具体如下：

关联股东名称	存在的关联交易	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（股）	回避表决情况
荣盛控股股份有	公司的控股股东	1,337,920,043	回避表决

限公司			
荣盛建设	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	318,558,034	回避表决
耿建明	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、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荣盛建设董事	560,000,000	回避表决
刘山	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	15,000,000	回避表决
邹家立	荣盛建设董事	22,190,000	回避表决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2,457,611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97%；反对 286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87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102,457,61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197%；反对 286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87%；弃权 1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16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于进进、高媛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与会董事签名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